

拒绝粗鲁
爱的艺术

《拒绝粗鲁》

[美]艾利克斯·J·派克 著 艾博 译
中国人民大学出版社

《拒绝粗鲁:青少年的行为修养》运用诙谐幽默的语言、充满智慧的文字、真实具体的案例、生动精美的插图,帮助青少年培养适宜的行为规范,利用良好的礼仪建立令人满意的国际关系,更好地进行生活与学习。作者将向青少年介绍如何与成年人相处,如何交朋友,如何在各种场合着装得体,如何面对校园欺凌,如何处理网络暴力……小到打喷嚏、打哈欠的技巧,大到精确而完备的餐桌礼仪,都可以从书中得到悉心的指导。作者从精心设计的调查问卷中了解来自青少年、父母、教师对于行为规范的看法和困惑,解答了青少年常遇到的礼仪问题,结合自己的亲身经历,为读者提供卓有成效的建议。

无论是在家庭、学校,还是在飞机、网络世界上,本书将帮你在不同场合行礼如仪!

《森林的奇妙旅行》

[德]彼得·渥雷本 著 周海燕 吴志鹏 译
北京联合出版有限公司

穿什么衣服不会被叮咬?哪里可以搭帐篷和怎样生火烤肉?哪些美味的野果可以采摘品尝?没有手机和定位,怎样辨别时间和方向?下雨了要躲在哪里才安全……

超级实用的森林生活指南,治愈我们与自然之间的疏离。你无须记住书里的内容,只需要起身走进森林,用我们与生俱来的感官,体察树木和动物的喜怒哀乐,体会森林里的岁月更迭四季变幻。你无须记住书里的内容,只需要起身走进森林,用我们与生俱来的感官,体察树木和动物的喜怒哀乐,体会森林里的岁月更迭四季变幻。

所有森林知识与逸事,都在传递这样一种深情:我们不仅仅是访客,更是森林世界的一部分。

你在哪里读这本书,哪里就是森林。

《当状态低迷时,如何调整自己》

[美]贝瑞·马哈 著 秦程程 译
群言出版社

职场中,人人都会有陷入低迷状态的时候——干什么都提不起兴致,工作越做越没劲,注意力不集中,不时放下工作“刷朋友圈”;对现状不满,满腹牢骚,抱怨不休;拖延工作,非要临近“死线”才动手,看起来很忙碌,实际效率很低;阶段性恐慌,很迷茫,很焦虑,很无助;无法长期专注一份工作,频繁跳槽……精英与平庸者最大的差距在于,他们从不萎靡于人生低点,会随时随地调整自己的状态。

本书是迄今为止不多的职场必读MBA教案级课程!

作者贝瑞·马哈曾是以道德推销享誉全球的世界级营销人,现为企业培训师、营销管理咨询顾问。他还经营着一家咨询公司,公司总部位于美国加利福尼亚州圣塔芭芭拉市。有众多世界级跨国公司都是他的客户。

《爱的艺术》

[美]艾里希·弗洛姆 著 刘福堂 译
人民文学出版社

《爱的艺术》是美国社会心理学家和哲学家、法兰克福学派重要成员艾里希·弗洛姆的著名作品,自1956年出版至今已被翻译成30多种文字,在全世界畅销不衰。

在本书中,弗洛姆认为,爱情不是一种只需投入身心的感情,而是需要努力发展自己的全部个性,以此形成一种创造倾向,否则,一切爱的尝试都是会失败的。如果没有爱他人的能力,不能谦恭、勇敢、真诚、自制地爱他人,就不可能得到满意的爱。

弗洛姆进而提出,爱是一门艺术,想要掌握这门艺术的人,需要有这方面的知识并付出努力去学习。既要学习爱的理论,也要在爱的实践中学习。

弗洛姆的研究植根于弗洛伊德的精神分析学说,他认为在现代工业化社会,人变得越来越自我疏离,这种孤立感促使人们渴望与他人结合、联系。

(晓阳)

英国作家毛姆的创作在两个世纪之间的思考中穿梭,其影响力至今不衰——

寻找六便士后的人生

炎,去法国疗养时,阅读了许多法国作家的作品。

毛姆出生并受教育于19世纪,但生活于20世纪,作品也发表集中于20世纪,这使得毛姆的作品,常常在两个世纪之间的思考中穿梭。20世纪初,工业大发展,许多人过于追求物质享受,而19世纪的传统价值观,又在这样的物欲横流中被质疑。

据悉,这部节目第一季精选了12本经典书籍,在每周一期的节目中,通过表演和朗诵,还原书中的生动场景,让经典原著“活起来”,其中第一本被演出来的书,就是英国作家威廉·萨默塞特·毛姆的《月亮与六便士》。这部小说发表于1919年,距今将满一个世纪。

19世纪遇上20世纪

与其他同时期小说家大多毕业于文学、法律等专业不同,毛姆毕业于伦敦圣托马斯医学院医学专业,1897年23岁毕业后,成为一名妇产科医生。同年,他发表了自己第一部作品《兰贝斯的丽莎》,这部小说就取材于他当见习医生的经历,在贫民区为产妇接生时的见闻。

在这部小说发表之后,毛姆弃医从文,与许多小说家喜欢交际获得讯息不同,毛姆的性格颇为孤僻、敏感而又内向,这是他的身世。他的父亲是一名律师,当时供职于英国驻法大使馆,毛姆就生大使馆。8岁时母亲去世后,毛姆将母亲的照片保留在自己床头,直到91岁去世。10岁时他又失去了父亲,被送到伯父家寄养。

孤儿的经历对毛姆的心理、性格,乃至日后的文学创作产生了很大影响,当时在学校,严重口吃的他经常受到大孩子的欺负。不过,毛姆的父亲给他留下了一笔每年300英镑的遗产,让他依然能受到良好的教育,要知道,小说中,福尔摩斯在英国政府任高级官员的哥哥,当时年薪不过才450英镑。幼年时期在法国的经历,同样对毛姆影响颇深,上大学时他曾患肺

炎,去法国疗养时,阅读了许多法国作家的作品。

毛姆出生并受教育于19世纪,但生活于20世纪,作品也发表集中于20世纪,这使得毛姆的作品,常常在两个世纪之间的思考中穿梭。20世纪初,工业大发展,许多人过于追求物质享受,而19世纪的传统价值观,又在这样的物欲横流中被质疑。

这样的质疑,贯穿了毛姆的作品,从最早的《人生的枷锁》到后来的《月亮与六便士》。《人生的枷锁》中的主人公菲利普·凯里就是毛姆本人的翻版:寄宿学校让他饱受摧残,步入社会后,不论是爱情还是事业,每向前一步,都要付出很大的代价以及内心的挣扎。

而在《月亮与六便士》中,工作生活平淡无奇的思特里克兰德,到了不惑之年,却抛弃妻子去巴黎画画,但没有人买他的画,最终流浪到了南太平洋的塔希提群岛。六便士是当时英国最小的货币单位,代表了现实,而月亮则代表了理想。在故事的结尾,主人公娶了土著为妻,在与世隔绝的地方,土著妻子照顾他画画,主人公眼睛瞎了,还得麻风病,在完成巨幅壁画之后全身溃烂死去,妻子按照遗言,烧毁了挂满壁画的屋子。

在东方寻找自我

对于许多中国读者来说,毛姆是陌生的,他的作品鲜被教材选用,很长一段时间里在书店也很难找到。但毛姆本人却对中国并不陌生,1920年他就来到了中国,并写出了游记《在中国的屏风上》,1925年又发表了以中国为背景题材的小说《面纱》。

这部小说曾于2006年被拍成电影上映,获得了包括金球奖最佳原创音乐奖等一系列奖项。与原著不同的是,电影中的地点,香港换成了上海。

除了中国之外,毛姆还去过很多地方,这些旅游经历,对他影响很大。出生在法国,曾经在德国海德堡大学读书,在德国接触到了易卜生的戏剧作品,这使

得他最初投身文学时,创作了多部戏剧作品。一战时他到比利时救伤员,还在瑞士工作过,去俄国,这一段经历被写进了小说《艾兴顿》中,亲历了欧洲政局的纵横捭阖。1916年他还去了南太平洋,就在《月亮与六便士》发表之前3年。游历中国之后,毛姆去了印度和拉丁美洲,二战时游历美国。1948年毛姆写了最后一部小说《卡塔丽娜》,以16世纪的西班牙为背景。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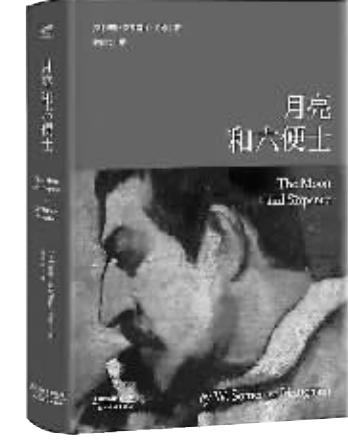
在多年的游历过程中,毛姆对东方的神秘色彩颇有兴趣,在他发表于1944年的长篇小说《刀锋》中,战争中,美国飞行员拉里,因为战友救自己牺牲而对人生感到迷茫,战后,对于家乡人忙于发财的生活并不适应,最终放弃婚约,选择周游世界,在印度找回自我,实现心灵救赎。

在毛姆看来,旅行对于文学创作非常重要,但是,并不是每个青年作家都能像毛姆一样拥有遗产,并且有各种游历的机会。为此,1947年,毛姆设置了毛姆文学奖,以资助年轻作家,奖金为1.2万英镑。

文学奖影响青年作家

毛姆文学奖对于英语青年作家影响颇深,例如1955年获奖的金斯利·艾米和1958年的约翰·韦恩,就是“愤怒青年派”小说家的代表;1988年的获奖者卡罗尔·安·达菲,是首位女性联合国桂冠诗人;2001年和2004年布克奖得主朱利安·巴恩斯和阿兰·霍灵斯通,分别于1981年和1989年获得毛姆文学奖。

许多毛姆文学奖的获得者,像毛姆一样有多个不同文化圈的人生经历,比如1964年的获奖者约翰·勒卡雷曾在外交部工作,一度在冷战前沿的德国汉堡任领事,他的获奖作品就是《冷战谍魂》,被于2006年被美国《出版者周刊》评为15大谍报小说之首;1975年的获奖者伊恩·麦克伊旺曾在新加坡、德国和北非度过童年时光;1982年的获奖者威廉·波伊,出生于加纳,并在尼日利亚、法国、英国生活过,他的第一部小



说作品,也是毛姆奖的获奖作品,即是《人在非洲》。

也有青年时代获得毛姆文学奖的作者,后来获得了诺贝尔文学奖,而他们同样有多个文化圈的生活经历。1954年的获奖者多丽丝·莱辛,出生于伊朗克尔曼沙赫,父亲是殖民地的银行官员,后来她随父母移居今天的非洲津巴布韦,31岁返回伦敦。她于2007年获得诺贝尔文学奖,是迄今为止获奖时最年长的女性获奖者,也是第11位女性诺贝尔文学奖获得者。

今年8月11日去世的1961年获奖者,是2001年诺贝尔奖得主维迪亚达·苏莱普拉萨德·奈保尔。他出生于加勒比海上特立尼达和多巴哥的一个印度婆罗门家庭,后来去英国牛津大学求学。他花了很多时间在全球旅行,其中旅游文学“印度三部曲”——《幽暗国度》、《印度:受伤的文明》、《印度:百万叛变的今天》颇受好评。

在80岁寿辰那年,毛姆受到了很大的礼遇,包括英国嘉里克文学俱乐部设宴祝寿,英国女王授予荣誉称号等,在当时的文学史上,除他之外,只有狄更斯等三位有过这样的礼遇,而狄更斯正是毛姆喜欢的文学家之一。

“阅读降级”?没影儿的事儿

冷荞麦

半截什么的。实际上,阅读本身是没有高级低级之分的,降级之说不知从何而来。

举个例子。《万历十五年》或者还有《中国大历史》被国人奉为圭臬,可是,如此这般“全新”的视野,在西方人惯常的“异见”思维系统下,却未能得到重视,我们认为的“洞见”似乎未被接受——很可能确实少有特别的洞察,末了,失去教养的他转而写起了这些草根喜欢的流行读物。撇开其作品本身高下的判断,就那些热衷阅读的行为来说,是高还是低呢?

对了,我们在说文学。关于“纯文学”的悲观论调,严格来说也经不起推敲。

就说“当初”吧。文学的影响力,客观说,并非文学自身的高远之见,背后更多的原因是,彼时根本缺乏多方面、多层次的开智(娱乐)读物,很多时候,小说的阅读是,也仅仅是消磨时光的闲暇情趣——确实没有其他的娱乐相伴。这之前,文学的影响力事实上也没有今日想象的那么普遍,人们之所以有这种错觉,其根本的原因是数量庞大的“幼稚”群体没有在台上说话、展示的机会,当鸡汤和网络小说冲击到来的时候,原本就是少数派的经典文学读者群体才真正体会到自己是少数派——只是一些人如今拒绝面对他们一直保有的错觉。

当然,我们不是说何者高级,哪种文字又低大

再来者市场领域的发行。在“纯文学繁荣”的日子里,小说文本的发行量,细究起来也没有想象的那么好。除了盗版的金庸、古龙,10万级别的“佳作”非常罕见,直到现象级商业化的运作介入市场。

回过头来看,很多传统的文学书籍印数几乎都难以过万是现而今的事实,只是,这并不是纯文学寂寥落寞的真实景象。以今日的销售榜单来看,固然不乏云里雾里的情感鸡汤和各种碎片拼凑的人生乱弹,但《活着》、《平凡的世界》仍旧霸榜,这说明什么呢?《解忧杂货店》在作者东野圭吾的内心里,是对人生的探问,可以是“纯文学”吧?三两年行銷700万册,这是“纯文学”繁荣时期可以想象的吗?同样,《百年孤独》也是榜单上的常客……也许我们自诩的文学作家大咖们应该念叨的不是纯粹文学的萧条,而是该反思自己写了些什么东东了。

比较起来,即便是被视为经典的文学作品,比如《活着》、《平凡的世界》,若真要从思想层面来剖析,前者诉求的“活着”就是最重要的存在,真的如此吗?而后者作为激励了无数人奋进的演绎,我们看到的基本上是作为个体的改变,而罕有个体因之萌发对社会的介入,甚或就没有。

撇开心思意欲,就文辞以及故事结构、情节演绎来说,当下的网络小说,不夸张地说,我以为

胜一筹,像《琅琊榜》和那些协同影视喧嚣于世的宫廷书写作。

诚然,在当下移动阅读、网络阅读环境下,碎片化的浏览的确广泛存在,但正是因为如此,我们才需要明白,多元化的阅读已经是普遍现象。文学,无论是传统文学还是时下的流行文学,都只是阅读世界的一隅,这些,才是文学人、文学出版人需要直面的现实,病态的失望、悲哀完全没有必要。

再有,也许文学自身也该是融合体了——不只是文本,还应该是相融影视、声像的集合体。

需要指出的是,无论是影视观众,还是网文受众,以及文本的读者(虽然没有清晰的分野,但他们的确分属于不同的阶层),不仅是文学,就普遍、宽泛的“阅读”行为来说,实质上大家都在升级中……

所谓的“降级阅读”,不存在的!



《荆棘鸟》与人性

小的梅吉身上,可梅吉是会长大的,她不可避免要长成一个美丽的、具备性诱惑的成年女人,她的成熟让情根深种的拉尔夫措手不及,从梅吉长大的那一刻起,拉尔夫注定一辈子要在灵与肉的矛盾中挣扎不休。

事情在这里变得很玄妙。站在教士的一方来看,拉尔夫应该纯洁到底。可读者在想什么啊?我们巴不得拉尔夫陷落在梅吉的吻里,当拉尔夫在梅吉稍微的触碰下便发狂地、如饥似渴地吻着梅吉,把梅吉抱得无法再紧,好吧,我们已经在冲动中期待这一刻很久了。如果拉尔夫冷冰冰地推开梅吉,那我们倒要赞赏拉尔夫一个耳光。同样地,我们是怀着怎样激情洋溢的心情,欣赏拉尔夫在梅吉休假的无人小岛上,溃不成军地扑倒企图逃跑的梅吉啊!谁也无法否认拉尔夫和梅吉在岛上度过的销魂时光是本书最高潮的章节。我们几乎比拉尔夫本人更迫切希望,拉尔夫展现他作为一个男人的魅力。我们

深深赞同,像拉尔夫这样的男人如果只侍奉上帝,是一种多大的浪费。

我设想着这样一个画面,在一个幽闭而神圣的空间里,一个枯坐静思的男人,在他的思想追寻着圣洁庄严的神性光辉时,一股肉体上不可遏制的性欲是否也会不时闯进这片圣域,而彻底打翻他的心如止水呢?在他无止境的禁欲生活中,这种自然原始的冲动,会有多少次冲击他的心房呢?而他,又是如何克服的呢?他能始终如一地坚持到底吗?这需要靠什么样的意志力?又或者,男人们在这种明显与人性不符的自我折磨中,祈求得到的是什么呢?为什么神性就一定排斥人性呢?

神性(禁欲)或许本来就是人类自己构建的,是人性组成部分,在得失之间——既想做教士,又想做男人?又或者要做教士,要做男人。要不然,就等着像拉尔夫一样,一辈子在痛苦中挣扎吧!

人,都不可能是完美的。

躺在石头上看书

出闲适心情。

当然,坐着累了,不如躺着。《儒林外史》中说,王冕小时候放牛时就躺在野草地上看书,王冕一歇息,一边看书,他四肢舒展,呼吸均匀,天、地、人、书合一。

作家陈村去会书友,那个人睡单人床,床边有书两排,贴墙而起,自床头伸至脚,躺在床上就像身边长着一棵树的树,任采任摘。陈村说:“能躺着看的书方是好书。我们躺下了,我们也就成了古人。我们才有资格和古人说短论长,才能占有和奉献。”

不仅仅是姿态,古人还讲究读书时的节气与情境。

清代张潮《幽梦影》中说,“读经宜冬,其神专也;

读史宜夏,其时久也;读诸子宜秋,其致别也;读诸集宜春,其机畅也……经传宜独坐读;史鉴宜与友共读。”

他把一年四季,春夏秋冬,读什么书,怎样读,安排得疏密有致,俨然一个家庭主妇,春天吃什么菜,

夏天做什么菜……还把读书时的氛围、气候、陪读都

想好了,这样的一场四季阅读,被安排得如此华丽、精致,又很细腻。

是谁让你躺着看书?当然是你自己。躺着读,犹

如潜入神仙居住的山林卧游,在草木深处吸氧。

我比较向往的情境,是借山中一间屋,躺在木板

床上看闲书。山中好茶,手边有好书,这样的阅读,</p